



413029S-2023



河南卓宇蜂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ZY 0035S-2023

蜂蜜制品

2023-09-30 发布

2023-09-30 实施

河南卓宇蜂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卓宇蜂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河南卓宇蜂业有限公司、河南省口岸食品检验检测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陈风光、梁继林、马莉。

H N
Q B

蜂蜜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蜂蜜制品的分类、要求，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蜂蜜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柠檬、西番莲（百香果）、草莓、梨、柚子、蓝莓、猕猴桃、番石榴、石榴、山楂、枇杷、罗汉果、沙棘、覆盆子（树莓）、莲雾、火龙果、椰子果、芒果、水蜜桃、菠萝、苹果、荔枝、龙眼、金桔、葡萄、诺丽果浆、阿萨伊果、橙子、榴莲、酸枣仁、金花茶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凉粉草、丹凤牡丹花、紫苏、紫苏籽、人参（人工种植、5年以下）、金银花、藿香、高良姜、乌梅、青果、丁香、百合、蒲公英、菊花（贡菊、杭菊、滁菊、亳菊、怀菊）、魔芋粉、奇亚籽、杜仲雄花、大枣、姜、荷叶、芝麻、橘皮、葛根粉、玉米、山药、枇杷叶、枇杷花、淡竹叶、栀子、胖大海、大麦苗、甘草、玉竹、黄精、鸡内金、益智仁、茯苓、枸杞、薄荷、桑椹、桔梗、平卧菊三七、金银花、茉莉花、代代花、桂花、库拉索芦荟凝胶、玛咖粉、阿胶、花粉（油菜花粉、玉米花粉、向日葵花粉、芝麻花粉、紫云英花粉、荞麦花粉、高粱花粉、松花粉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坚果及籽类（核桃仁、板栗仁、杏核仁、扁桃核仁、山核桃仁、开心果仁、香榧、夏威夷果仁、松籽、葵花籽、西瓜籽、南瓜籽、花生、蚕豆、豌豆、大豆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巢蜜、蜂王浆、蜂王浆冻干粉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切片或不切片、切丝或不切丝、榨汁或不榨汁、粉碎或不粉碎、水提或不水提、配料、混合、浓缩或不浓缩、熬制或不熬制、过滤或不过滤、干燥或不干燥、冻干或不冻干、成型或不成型、灭菌、灌装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蜂蜜含量大于50%的蜂蜜制品。

产品根据形态不同分为液状蜂蜜制品、膏状蜂蜜制品、粉状蜂蜜制品、粒状蜂蜜制品、块状蜂蜜制品、豆状蜂蜜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蜂蜜应符合 GB 14963 的规定。
- 2.1.2 柠檬应符合 GB/T 29370 的规定。
- 2.1.3 百香果应符合 NY/T 491 的规定。
- 2.1.4 草莓应符合 NY/T 444 的规定。
- 2.1.5 梨应符合 NY/T 423 的规定。
- 2.1.6 柚子应符合 NY/T 868 的规定。
- 2.1.7 蓝莓应符合 GB/T 27658 的规定。
- 2.1.8 猕猴桃应符合 NY/T 425 的规定。

- 2.1.9 番石榴应符合 NY/T 518 的规定。
- 2.1.10 石榴应符合 LY/T 2135 的规定。
- 2.1.11 山楂应符合 GH/T 1159 的规定。
- 2.1.12 枇杷应符合 GB/T 13867 的规定。
- 2.1.13 罗汉果应符合 NY/T 694 的规定。
- 2.1.14 沙棘应符合 GB/T 23234 的规定。
- 2.1.15 覆盆子(树莓)应符合 GB/T 27657 的规定。
- 2.1.16 莲雾应符合 NY/T 1436 的规定。
- 2.1.17 火龙果应符合 NY/T 3601 的规定。
- 2.1.18 椰子果应符合 NY/T 490 的规定。
- 2.1.19 芒果应符合 NY/T 492 的规定。
- 2.1.20 水蜜桃应符合 NY/T 866 的规定。
- 2.1.21 菠萝应符合 NY/T 450 的规定。
- 2.1.22 苹果应符合 GB/T 10651 的规定。
- 2.1.23 荔枝应符合 NY/T 515 的规定。
- 2.1.24 龙眼应符合 GB/T 31735 的规定。
- 2.1.25 金桔应符合 GB/T 33470 的规定。
- 2.1.26 葡萄应符合 GH/T 1022 的规定。
- 2.1.27 诺丽果浆、金花茶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金花茶等 5 种物品为新资源的公告》(2010 年第 9 号)的规定。
- 2.1.28 阿萨伊果、茶树花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茶树花等 7 种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(2013 年第 1 号)的规定。
- 2.1.29 橙子应符合 NY/T 426 的规定。
- 2.1.30 榴莲应符合 NY/T 1437 的规定。
- 2.1.31 酸枣仁、紫苏、紫苏籽、金银花、藿香、高良姜、乌梅、青果、丁香、百合、蒲公英、菊花、荷叶、橘皮、山药、淡竹叶、栀子、胖大海、甘草、玉竹、黄精、鸡内金、益智仁、茯苓、枸杞、薄荷、桑椹、桔梗、阿胶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原料管理的通知》(卫法监罚发[2002]51 号)的规定。
- 2.1.32 丹凤牡丹花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裸藻等 8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(2013 年第 10 号)的规定。
- 2.1.33 人参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人参(人工种植)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(2012 年第 17 号)的规定。
- 2.1.34 魔芋粉应符合 NY/T 494 的规定。

- 2.1.35 奇亚籽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批准塔格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 年第 10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36 杜仲雄花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批准壳聚糖等 6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 年第 6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37 大枣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。
- 2.1.38 生姜应符合 GB/T 30383 的规定。
- 2.1.39 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的规定。
- 2.1.40 葛根粉应符合 GB/T 30637 的规定。
- 2.1.41 玉米应符合 GB 1358 的规定。
- 2.1.42 枇杷叶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批准番茄籽油等 9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 年第 20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43 枇杷花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弯曲乳杆菌等 24 种“三新食品”的公告》（2019 年第 2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44 大麦苗、平卧菊三七应符合国家卫生计生委《关于将肠膜明串珠菌肠膜亚种列入可用于食品的菌种名单的公告》（2012 年第 8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45 金银花、茉莉花、代代花、桂花应符合 NY/T 1506 的规定。
- 2.1.46 库拉索芦荟凝胶应符合 QB/T 2489 的规定。
- 2.1.47 玛咖粉应符合国家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1 年第 13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48 花粉应符合 GB 31636 的规定。
- 2.1.49 坚果及籽类应符合 GB 19330 的规定。
- 2.1.50 巢蜜应符合 GB/T 33045 的规定。
- 2.1.51 蜂王浆应符合 GB 9697 的规定。
- 2.1.52 蜂王浆冻干粉应符合 GB/T 21532 的规定。
- 2.1.53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分别为液状、膏状、粉状、粒状、块状、豆状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样品，置于洁净白 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状态、 色泽，嗅其气味，以温开水漱
色 泽	具有相应品种和添加辅料应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相应品种特有的滋味及气味、无异味	

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果糖和葡萄糖含量、菌落总数和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蜂蜜为主要原料，辅以柠檬、西番莲（百香果）、草莓、梨、柚子、蓝莓、猕猴桃、番石榴、石榴、山楂、枇杷、罗汉果、沙棘、覆盆子（树莓）、莲雾、火龙果、椰子果、芒果、水蜜桃、菠萝、苹果、荔枝、龙眼、金桔、葡萄、诺丽果浆、阿萨伊果、橙子、榴莲、酸枣仁、金花茶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凉粉草、丹凤牡丹花、紫苏、紫苏籽、人参（人工种植、5年以下）、金银花、藿香、高良姜、乌梅、青果、丁香、百合、蒲公英、菊花（贡菊、杭菊、滁菊、亳菊、怀菊）、魔芋粉、奇亚籽、杜仲雄花、大枣、姜、荷叶、芝麻、橘皮、葛根粉、玉米、山药、枇杷叶、枇杷花、淡竹叶、栀子、胖大海、大麦苗、甘草、玉竹、黄精、鸡内金、益智仁、茯苓、枸杞、薄荷、桑椹、桔梗、平卧菊三七、金银花、茉莉花、代代花、桂花、库拉索芦荟凝胶、玛咖粉、阿胶、花粉（油菜花粉、玉米花粉、向日葵花粉、芝麻花粉、紫云英花粉、荞麦花粉、高粱花粉、松花粉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坚果及籽类（核桃仁、板栗仁、杏核仁、扁桃核仁、山核桃仁、开心果仁、香榧、夏威夷果仁、松籽、葵花籽、西瓜籽、南瓜籽、花生、蚕豆、豌豆、大豆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巢蜜、蜂王浆、蜂王浆冻干粉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切片或不切片、切丝或不切丝、榨汁或不榨汁、粉碎或不粉碎、水提或不水提、配料、混合、浓缩或不浓缩、熬制或不熬制、过滤或不过滤、干燥或不干燥、冻干或不冻干、成型或不成型、灭菌、灌装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蜂蜜含量大于50%的蜂蜜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1496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卓宇蜂业有限公司